



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累计诉讼、仲裁情况的公告

证券代码：000002、299903

证券简称：万科A、万科H 代

公告编号：2025-119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因司法机关送达流程影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可能存在未收到、或延迟收到部分法律文书的情况。因本公告涉及部分案件尚在诉讼或仲裁进展过程中，对公司利润金额的影响尚不确定。

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对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连续十二个月累计涉及诉讼、仲裁事项进行了统计，现将有关统计情况公告如下：

一、累计诉讼、仲裁的基本情况

截至2025年7月31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连续十二个月内累计新增的尚未披露及尚未结案的诉讼、仲裁事项，涉案金额合计约为人民币245.25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12.10%。具体请见附件《连续十二个月内发生的诉讼、仲裁案件情况统计表》。

二、其他尚未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单项涉案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10%（即202.66亿元）以上的诉讼、仲裁事项，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

三、本次公告的诉讼、仲裁事项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将密切关注和高度重视相关案件，对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作为起诉方涉及的诉讼、仲裁案件，公司将积极采取各种法律手段，依法维护自身利益；对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作为被起诉方涉及的诉讼、仲裁案件，公司将通过努力谈判、积极应诉等方式推动各项纠纷的解决，依法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利益。

鉴于部分案件尚未开庭审理或尚未结案，其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依据有关会计准则的要求和案件实际进展情况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具体以公司经审计的财务报告为准。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附件：连续十二个月内发生的诉讼、仲裁案件情况统计表

特此公告。

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八月二十二日

附件：连续十二个月内发生的诉讼、仲裁案件情况统计表

序号	原告/申请人	被告/被申请人	案由	涉案金额 (亿元)	案件 进展
单笔涉案金额 5 亿元（占本公司 2024 年末归属母公司净资产的 0.2467%）以上案件					
1	贵阳万科房地产有限公司	贵州展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合作纠纷	15.91	一审
2	万科中西部城镇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注	西昌月亮之上旅游发展有限公司、成都星辉创展集团有限公司和成都辰熙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等	合同纠纷	15.87	一审
3	西昌月亮之上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注	成都星辉创展集团有限公司、成都辰熙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四川邦诺企业咨询有限公司和深圳市欣鹏运科技有限公司等	合同纠纷	15.87	一审
4	成都天府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成都城实置业有限公司、成都城瑞置业有限公司、中信城市开发运营有限责任公司	合同纠纷	12.71	一审
5	上海阳光智博生活服务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誉鹰物业服务有限公司、万物云空间科技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福建阳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福建龙翔钰实业投资有限公司阳光健康产业有限公司和海南慧优投资有限公司等	股权纠纷	11.09	仲裁
6	广东大广实业有限公司（曾用名：广州大广实业有限公司）	广州市万沙房地产有限公司、广州万科企业有限公司、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市沙步广裕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合作纠纷	9.49	一审
7	兰州普合共筑万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兰州万科共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兰州普合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深圳鹏博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兰州普合园林管理有限公司等	合作纠纷	9.46	一审
8	兰州万科企业有限公司	成都星辉创展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博采星驰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和四川邦诺企业咨询有限公司等	追偿权纠纷	7.75	一审
合计				98.15	
单笔涉案金额5亿元以下的诉讼、仲裁案件				147.10	-

注：

1、上表中案件2及案件3为关联案件，案件3被告成都星辉创展集团有限公司还款给原告西昌月亮之上旅游发展有限公司后，西昌月亮之上旅游发展有限公司等额偿还案件2原告万科中西部城镇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部分对个人客户的小额诉讼案件，如物业费、租金纠纷等，涉案金额较小，未包含在本次公告范围。

3、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连续十二个月累计发生案件的诉讼、仲裁案件中涉案金额合计39.53亿的案件已结案，未包含在本次公告范围。